

证券代码：002279

证券简称：久其软件

公告编号：2025-010

北京久其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久其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25年4月23日上午9:00在北京市海淀区文慧园甲12号公司4层会议室以现场会议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4月11日以通讯、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各位董事。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会议由董事长赵福君主持，在保证所有董事充分发表意见的前提下，以投票方式审议表决。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4年度总裁工作报告》。

《2024年度总裁工作报告》主要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在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4年年度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二、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详见2025年4月25日的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冯运生、朱克实、王勇及离任独立董事李岳军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独立董事的述职报告详见2025年4月25日的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详见2025年4月25日的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四、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鉴于公司2024年末母公司报表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负数，为保障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未来发展，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2024年度公司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关于2024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专项说明》以及监事会意见详见2025年4月25日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五、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致同审字（2025）第110A016551号《北京久其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二四年度审计报告》详见2025年4月25日的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2025年4月25日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六、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监事会意见及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致同审字（2025）第110A016550号《北京久其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二四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详见2025年4月25日的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七、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4年度社会责任

报告》。

《2024年度社会责任报告》详见2025年4月25日的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八、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计提大额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坏账的议案》。

《关于2024年度计提大额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坏账的公告》以及监事会意见详见2025年4月25日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九、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4年度薪酬情况及2025年度薪酬方案》，该议案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非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024年度薪酬情况及2025年度薪酬方案》详见2025年4月25日的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2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全部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回购注销2022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全部限制性股票的公告》详见2025年4月25日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一、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继续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详见2025年4月25日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二、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组织机构调整的议案》。

为进一步践行深耕行业的市场策略，同时加大地方市场及重点产品的推广力

度，提升地方客户服务能力，推动公司经营业绩稳健增长，从而实现高质量发展，公司对组织机构主要调整如下：

1、公司新设政府第四事业部、企业第四事业部，加强对金融、文化等行业的深耕拓展。

2、公司新设江西省公司、云南省公司、西安能力中心，进一步落实市场下沉策略，同时围绕产研与业务支撑打造分布式能力体系，提升区域市场服务能力及响应速度。

3、公司新设政府资产研发中心，结合国有资产改革新方向以及数据资产管理新趋势，专注于研发打造新一代资产管理平台，以数字化赋能我国资产管理提质增效。

十三、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详见2025年4月25日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四、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章程》修订案详见本公告附件，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全文详见2025年4月25日的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五、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计委员会2024年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关于审计委员会 2024 年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详见2025年4月25日的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六、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

《关于2024年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详见2025年4月25日的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七、会议以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意见》，该议案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

《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意见》详见2025年4月25日的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八、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关于2025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详见2025年4月25日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九、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舆情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提高公司应对各类舆情的能力，建立快速反应和应急处置机制，及时、妥善处理各类舆情对公司股价、商业信誉及正常生产经营活动造成的影响，切实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舆情管理制度》，该制度全文详见2025年4月25日的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十、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4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关于召开2024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2025年4月25日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北京久其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25日

附件：

《公司章程》修订案

修订前	修订后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865,045,781 元。	第六 条 公 司 注 册 资 本 为 人 民 币 862,206,871 元。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865,045,781 股，全部为普通股。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862,206,871 股，全部为普通股。
第十三条 公司的经营范围：电子计算机软件、硬件及外部设备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移、技术服务、技术培训；经济贸易咨询、企业管理咨询；计算机系统服务； 销售（含网上销售）电子计算机软硬件及外部设备、打印纸及计算机耗材；计算机及外部设备租赁；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代理进出口；互联网信息服务业务；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因特网数据中心业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因特网数据中心业务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第十三条 公司的经营范围：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软件销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数据处理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财务咨询；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计算机系统服务；电子产品销售；办公设备耗材销售；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教育咨询服务（不含涉许可审批的教育培训活动）；票据信息咨询服务；标准化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企业管理咨询；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互联网信息服务；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

修订前	修订后
	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注：

1、若本次董事会审议的《关于回购注销 2022 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全部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则《公司章程》中第六条、第十九条对注册资本及股本的修订将生效。

2、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具体办理《公司章程》修订涉及的工商变更登记备案工作。

3、《公司章程》修订案中关于经营范围的变更，以最终工商管理部门批复的为准。